



杨家顺：

原告福建威凌通风设备有限公司与被告杨家顺合同纠纷一案 [(2023) 闽0104民初6395号] ,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一审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, 经过30日, 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, 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, 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三日上午09时00分 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 在本院速裁审判庭 (2) 开庭审理,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[福建]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
2023年08月24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08月24日海峡网首页第二屏
(本公告从“海峡网”下载, 下载时间2025年12月16日)